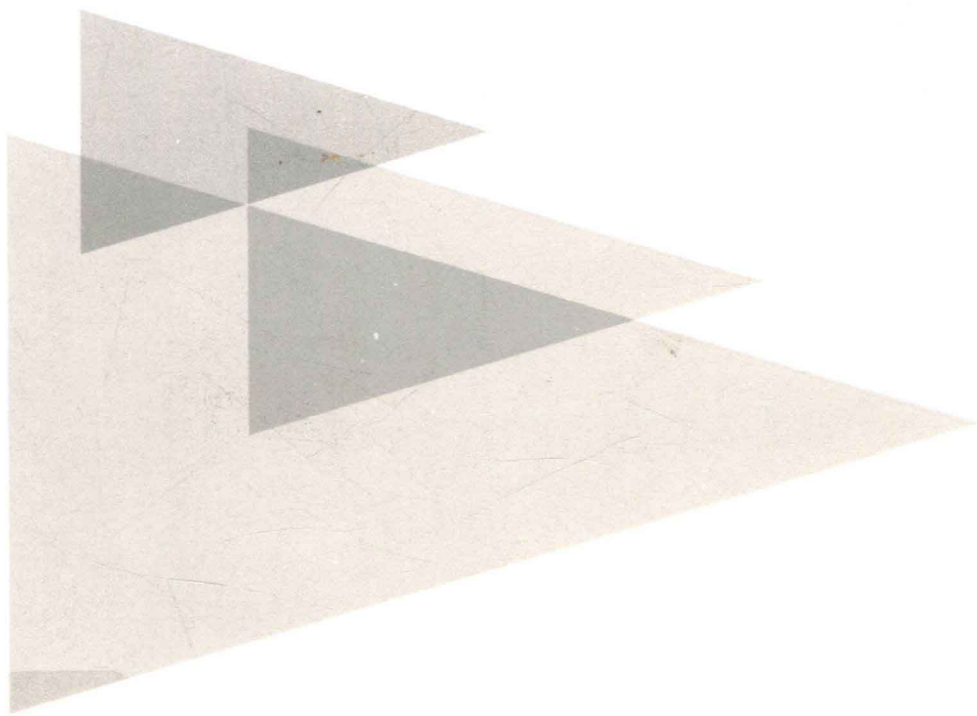


· 广外法律文库 ·

# 我国监狱服刑人员 权利保障研究

杨 帆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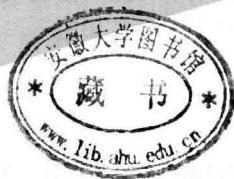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 广外法律文库 ·

# 我国监狱服刑人员 权利保障研究

杨 帆 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责任编辑：刘 睿 罗 慧      责任校对：董志英

特约编辑：杨艳敏      责任出版：卢运霞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国监狱服刑人员权利保障研究/杨帆著.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3.5

ISBN 978-7-5130-1952-1

I. ①我… II. ①杨… III. ①犯罪分子—权益保护—研究—中国

IV. ①D9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52517号

## 我国监狱服刑人员权利保障研究

Woguo Jianyu Fuxingrenyuan Quanlibaozhang Yanjiu

杨 帆 著

---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网 址：<http://www.ipph.cn>

发行电话：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45

印 刷：北京市凯鑫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20 mm×960 mm 1/16

版 次：2013年5月第一版

字 数：260千字

邮 编：100088

邮 箱：[bjb@cnipr.com](mailto:bjb@cnipr.com)

传 真：010-82005070/82000893

责编邮箱：[liurui@cnipr.com](mailto:liurui@cnipr.com)

经 销：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印 张：18.25

印 次：2013年5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45.00元

---

ISBN 978-7-5130-1952-1/D · 1709(4795)

出版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总 序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成立于2000年，其前身是1996年设立的法学系。在学校党政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学院全体教职员工的共同努力，法学院已经初具规模，是广东省名列前茅的法学院之一。

法学院现有有法学、外交学、国际政治等3个本科专业，分为6个系，即法律系、民商法学系、国际法学系、知识产权法学系、外交学系、国际政治系；另有法学、政治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士点和一个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设有国际问题研究所、教育法制研究所、非政府组织研究所、欧盟法律与外交研究所、国际安全与战略研究中心、法律援助中心、物证技术实验室、校内学生实践基地等机构。

法学院现已拥有一支以教授为龙头，以博士、副教授为骨干，以青年教师为主力的教师队伍，承担和完成了多项国家级、省部级科研课题。目前，学院拥有本科生1500多人，研究生200多人。在广东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广州市外事办公室、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佛山市人民检察院、佛山市人民法院、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检察院、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广东国鼎律师事务所等单位建立了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

法学院践行“明德尚行、学贯中西”的校训，坚持融法律专业教学和外语教学于一体的办学模式，经过多年的探索，已经形成“专业+外语”的复合型人才培养特色。法学院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毕业生普遍受到到用人单位的好评。

《广外法律文库》是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的系列丛书，是老师们在各自的专业方向上、在长期的教学与科研工作的基础上获得的成果。本文库坚持真知灼见、有的放矢的写作原则，就专业教师最有体会、最有见地的问题进行写作，以期对相关法学领域的研究作出积极的贡献。事实上，已经完成书稿的各位作者倾注了大量的心血，进行了长时间的艰苦写作，精益求精。当值浮躁之风横行之时，这种治学态度愈显珍贵。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作为一个成立时间不长的学院，出版文库并非易事，个中艰辛，学人自能理解，其中反映出来的不畏艰辛、敢于探索、敢于担当的精神情操更值得称道。希望能够持之以恒，坚持文库的后续出版，推动学科建设实现更高水平的跨越。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

院长：蔡镇顺教授

2012年4月于广州

虽然没有翅膀，  
但不能放弃飞翔的梦想。

—— 电影《肖申克的救赎》中  
服刑人员对权利的呼唤

## 序

《我国监狱服刑人员权利保障研究》一书是在杨帆的博士论文基础上修改完成的。当初选定这个选题，既是因为杨帆本人对此有长期的关注和学术积累，又是因为该选题表征了人权理论与实践发展的重大关系。人权被赋予特殊禀赋与属性，并从历史中进行逻辑抽离，是人类反躬自省、仰望星空的产物，是人类社会文明发展的重要成果，是人区别于动物以及一切野蛮人的文明标记。对社会处于最弱势、最不堪地位的人抱持一份胞与为怀的同情，是人权发展到一定阶段水到渠成的必然。而服刑人员，他们曾经危害了社会，社会对他们持有一种复杂的情感。如何对待他们、给予他们何种待遇就成为检验人权发展水平以及文明发展进程的标尺之一。在人权理论研究领域，服刑人员权利保障研究是一个“生冷”“敏感”的主题。实践中，服刑人员处于社会底层，他们的人权保障往往严重滞后。因而监狱法治以及服刑人员的人权水平是我国人权保障事业发展的风向标，监狱也是一国文明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尺，可谓“欲知其国文明之程度，视其狱制之良否，可决也”。

杨帆聪慧、勤勉，待人有一种质朴的真诚。在工作、家事都异常繁忙的情况下，她以韧性的坚持终竟其功，写成这样一部有分量的著作。作为她的博士指导老师，我由衷地为此书的出版高

兴，并向她表示祝贺！我也希望她在以后的人生道路上，通过努力收获更大的成就与幸福！

秦前红

2013年4月16日



## 中文摘要

人权是人类社会文明发展的重要成果。现代各国都已经通过立法的形式一致将人权确定为社会发展的最高目标。人不是为了生活需要人权，而是为了有尊严地生活而需要人权，人权是人区别于动物以及一切野蛮人的文明标记。服刑人员，一个特殊的群体，他们对社会的危害以及社会对他们复杂的情感使得他们几乎成为社会弱势群体中的弱势群体。如何对待他们，给予他们何种待遇就成为检验人权发展水平以及文明发展进程的标尺之一。经过各国的努力，服刑人员的权利保障无论是在理论研究上，还是实践发展中，都取得了显著的成果，《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公约》已成为各国服刑人员权利保障改革的重要依据。在我国，几千年的“义务本位”思想和政治、传统的经济体制模式，严重地阻碍了人权的发展，而对于服刑人员的人权保障阻力更大。当前，针对国内开始关注服刑人员人权保障的发展趋势，一些民众明确提出《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公约》标准过高，关于服刑人员权利的保障是“过度维权”，不太符合中国的国情。而已有的关于我国服刑人员的权利保障问题的探讨，实践中的改革与探索做法不一，理论研究上也是仁者见

仁，智者见智。抛开社会各界关于服刑人员权利保障研究的各种分歧与争议，本书在研究了人类社会文明发展的趋势以及人权的发展规律以后，得出一个结论，即任何一个国家、政府、公民都无法否认一个事实：所有的发展、变革、措施，都应服务于人之尊严，对于服刑人员也不例外。然后，本书在充分考虑中国的现实情况的基础上，进行了关于中国服刑人员权利体系的构建研究。为使研究更加全面，针对死刑犯、老弱病残、少数民族、外籍人员、未成年人等特殊服刑人员的特殊情况，提出了特殊服刑人员的权利体系构建。通过上述努力，本书试图为监狱以及相关执法部门、服刑人员提供一个《服刑人员权利手册》。这是一个很有意义和价值的工作，基于作者能力和知识的有限，这一手册可能不够完整和合理，如若有更多的人能深入研究《服刑人员权利手册》，那么我国服刑人员权利保障执法中的诸多问题将能迎刃而解，因而，这也将是整个人权事业发展的一个突破性的成果。

## Abstract

Human rights is an important achievement in human society civilization development. Modern countries have passed the legislation to determine human rights as the highest goal of the social development. People need human rights not for daily life, but to live with dignity. Human rights is one of the civilization marks which human being is different from the animals and other barbarians. As a special group, the prisoners endangered society. The society also has complicated emotion to them. These make the prisoners almost became the most vulnerable groups in disadvantaged groups. How to treat the prisoners has become a test for the level of human rights development and the process of the civilization development scale. Through the efforts of each country, the prisoners' rights have made the remarkable progress both in the theory and in the practice. In some countries the "Standard Minimum Rules for the Treatment of Prisoners" has become an important basis for the protection of the rights reform of Prisoners. In China, the "obligation standard" has lasted for thousands of years. This ideological, political and economic system pattern seriously hindered the progress of human rights. And the protection of human rights of prisoners may have greater friction. Currently, some domestic proficient focus on the trend of the prisoners' human rights protection. Some people asking specifically that the "Standard Minimum Rules for the Treatment of Prisoners" is a high standard. The guarantee of the prisoners'

right is transition, and it did not accord with the national conditions of China. The practice of the reform about prisoners' protection of rights in China and discussion is different. However, different people have different views. Casting aside the research of prisoners' rights has many kinds of differences and controversial. This article has studied the trend of human society civilization development of human rights, and arrived at a conclusion—that any country, government and citizen cannot deny a fact that all of the developments, changes, measures should serve the people with dignity, which is no exception for the prisoners. And then, on the basis of fully consider the actual situation in China, conducted a study on the system of rights of Chinese prisoners. In order to make the study more comprehensive, a special right system construction about prisoners was proposed according to the special circumstance of death penalty criminal, old, weak, sick and disabled, national minority, foreign nationality personnel. Through above-mentioned efforts, this article tries to provide “the right manual of prisoners” for the prison and the relevant law enforcement departments. This is a highly significant and value job, based on the author's ability and knowledge is limited, the manual may not be complete and reasonable. If more people can do a further research in “the right manual of prisoners”, the problems about prisoners' right protection law enforcement in our country can be solved. As a result, it will also be a breakthrough achievement for the whole development of human rights.

#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导论                         | 1   |
| 第一节 | 中国服刑人员的人权保障应当引起关注          | 2   |
| 第二节 | 服刑人员的人权保障研究现状              | 4   |
| 第三节 | 本书的研究路径与主要观点               | 7   |
| 第二章 | 服刑人员权利的来源与基础               | 11  |
| 第一节 | 人权的一般理论                    | 11  |
| 第二节 | 服刑人员权利的起源与发展               | 19  |
| 第三节 | 服刑人员权利保护的基础与依据             | 24  |
| 第四节 | 服刑人员权利的结构与特征               | 31  |
| 第三章 | 国际社会关于服刑人员权利的保障            | 39  |
| 第一节 | 两大法系对服刑人员的权利保障             | 39  |
| 第二节 | 联合国对服刑人员权利保障的实践与成果         | 58  |
| 第四章 | 我国服刑人员权利现状分析               | 71  |
| 第一节 | 我国服刑人员权利的具体内容及其保护          | 71  |
| 第二节 | 我国服刑人员权利保护中存在的问题——以SMR为参照物 | 79  |
| 第三节 | 我国服刑人员权利保护的制约因素            | 110 |
| 第五章 | 服刑人员权利保障体系的构建              | 123 |
| 第一节 | 服刑人员权利的内容和分类               | 123 |
| 第二节 | 民事经济方面的权利                  | 127 |

第三节 政治社会方面的权利 ..... 146

第四节 文化、教育方面的权利 ..... 156

第五节 特别权利 ..... 163

**第六章 特殊类型服刑人员的权利保障 ..... 175**

第一节 未成年服刑人员之权利保障 ..... 175

第二节 女性服刑人员之权利保障 ..... 188

第三节 死刑犯之权利保障 ..... 200

第四节 其他特殊服刑人员之权利保障 ..... 210

**第七章 监狱体制与行刑制度变革 ..... 225**

第一节 中国现代监狱文化的转型与重构 ..... 225

第二节 社区矫正与监狱的社会化变革 ..... 238

第三节 社会管理创新视野下的行刑理念、模式重构 ..... 243

**结 语 ..... 261**

**参考文献 ..... 263**

中文著作 ..... 263

中文译著 ..... 265

中文期刊论文 ..... 266

中文学位论文 ..... 268

英文著作 ..... 269

英文论文 ..... 270

**索 引 ..... 271**

**后 记 ..... 279**

## 第一章 导论

Allcountries网站对全球233个国家的调查结果显示，当前全世界羁押在监狱的服刑人员（下文或称囚犯）一共有920万人，大约相当于武汉市的人口总数。其中，美国在押的人数230万，占全世界在押人数的1/4，相当于每10万个美国人中，就有751人在监狱服刑。我国的在押人数占全世界的15%，这个数字还不包含在押的犯罪嫌疑人、刑事被告人。<sup>①</sup>监狱里的服刑人员是一个庞大的群体，而且其人数还处于不断上升中。政府、人权组织、学者、服刑人员及其家属、受害人、普通民众，都从不同角度关注着监狱的建设以及服刑人员权利保障的发展。我国每年都有一系列发生在监所的非正常死亡事件，这无疑把监所这个原先显得神秘的场所推向众人瞩目的风口浪尖。每一次事件都让人痛心疾首，然而痛定思痛，必须深刻反思多年来忽略了高墙电网之下监狱服刑人员<sup>②</sup>这一特殊主体的生存状况，以致他们的权利屡屡被侵犯。在中国当前构建和谐社会的背景下，弱

---

① 《新快报》（2011年10月9日）B03版：《美国囚犯，世界第一》。

② 本书的研究对象服刑人员主要是指因为犯罪被人民法院判处了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缓期二年执行被监禁的囚犯。但基于被判处死刑立即执行的罪犯在终审判决后，还必须经过死刑复核程序，从死刑的复核、核准到执行，罪犯在关押期间以及死刑执行前后享有许多特别的权利，因而本书的研究也包含对死刑犯的权利研究。服刑人员这一对象，在中国台湾地区被称为“受刑人”，香港称之为“在囚人士”，大陆的理论研究中有时称之为“囚犯”。本书依据司法部2004年颁布的《监狱服刑人员行为规范》，将其称为“服刑人员”，这一称谓不包含任何感情色彩，可谓一中性词。

势群体的权利保障问题日益引起社会各界的重视。所有人（包含监狱服刑人员）从一出生就享有作为人的基本权利以及人的尊严，这种权利的享有不关乎人的身份、地位、种族、性别等客观情况。每个人仅仅因为他是人就应当享有基本的权利，“人们拥有权利的唯一理由他们是人（大写的人）：人们之所以拥有权利，是因为他是一个人”。<sup>①</sup>如何对待监狱服刑人员，这一个犯了错误的我们的同类，他们应该怎样生活，他们还应享有那些权利，这是构建和谐社会中不能被遗忘的重大课题。本书试图在这一背景下对监狱服刑人员的生存状况、基本权利进行探索，构建服刑人员权利保障体系，还原对监狱服刑人员的被忘却的关怀。

## 第一节 中国服刑人员的人权保障应当引起关注

随着人权理论蓬勃发展，我国人权实践取得了多项成果，可以说，当今时代是人权的时代。民主、法制社会要求所有公民享受更多的权利，2004年中国人权入宪以及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以人为本”的发展目标，正是人权保障发展要求的必然结果。全社会正在经历一场深刻的改革与理念的转变，人权保障已然成为当今中国社会头等重要的大事。服刑人员是一个特殊的、容易被忽略的群体，在人权理论研究领域，它相对是一个“生冷”“敏感”的主题。服刑人员作为处于社会底层的群体，与社会其他主体的人权保障水平相比，他们的人权保障往往严重滞后。因而监狱法治以及服刑人员的人权水平是我国人权保障事业发展的风向标，具有“符号”意义。监狱也是一国文明发展程度的重要标尺，可谓“欲知其国文明之程度，视其狱制之良否，可决也”。<sup>②</sup>传统的中国社会大众对罪犯

① 张文显：《法哲学范畴研究（修订版）》，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401页。

② 孙雄：《监狱学》，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第6页。



往往有一种憎恨、厌恶、歧视的心理，认为他们犯了罪，干了坏事，受到惩罚是应当的，哪有什么人权可言？刑罚秉承报复、惩罚的理念，而监狱则作为改造罪犯的工具，具有浓厚的政治色彩。受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我国对服刑人员的人权保障虽然取得了很大的发展，但是与某些国家以及《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中确定的囚犯的最低待遇标准相比依然存在诸多问题，监狱的人权状况依然是我国人权事业中的一个极其薄弱的环节。然而随着中国国际化的趋势不断加强，在国际上我们缔结、参与、加入一系列的人权公约及关于在押罪犯人权保障的公约，在国内法上对于人权的保障也作出了郑重的承诺。国民沉睡多年的人权意识已开始觉醒。在人权保障已成为社会发展主旋律的背景下，一些地方的监狱开始探索人性化改革的措施，实践中也不断出现关于服刑人员人权保障的新问题、新情况，如关于服刑人员的生育权、死刑犯的器官捐赠权，等等，有些问题甚至诉至法院，而法院在审理相关案件时往往也很困惑，于法无据。为解决这些问题，执法部门颁布了一些效力层次较低的条例、规章，但受法律的效力以及内容的限制，这些法律文件也无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关于服刑人员人权保障的理论研究显然已明显滞后于实践的发展，也无法满足立法的需求。本书通过对当前中国监狱服刑人员的人权状况进行全面的梳理研究，深挖掩藏在背后的原因，并试图构建我国服刑人员的权利保障体系，以期能对各地监狱的人权保障实践探索起到理论指导作用，并通过研究促动学界对服刑人员人权保障的研究热情，丰富服刑人员人权保障研究理论。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期望更高层次的有关服刑人员人权保障的法律得以出台。

“保护人权，切不可忽视对罪犯权利的保护；研究人权问题，切不可忽视对罪犯人权的研究”。<sup>①</sup>不可否认的是，人的权利具有共同的一面，即

---

① 金鉴：“加强监狱人权保障理论研究，推动依法治监和监狱政治文明建设”，见中国监狱学会、中国人权研究会编：《中国监狱人权保障》，法律出版社2004年版，第6页。